

# 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分析

楊思偉

## 壹、前言

87年10月初，教育部很快地公布了「國民教育階段課程總綱綱要」，亦即俗稱的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並初步決定將於90學年度開始實施。記得這項綱要的規劃應是在前吳部長時代提出的，經過約兩年的時間，由規劃小組提出了正式的報告，並於10月時正式公布。翻閱這份「綱要」，大約有A4紙7張約6000字的敘述內容，加上後面4張附件——基本能力與學習領域的主要關係所組成，所以可見分量雖然不多，行文扼要，但其帶致的影響，恐怕具有雷霆萬鈞之力，將來對我國21世紀的教育推展，將有無比的影響力，因此在閱讀之餘，有感於此事之嚴肅性，以及爲了開拓論辯的空間，乃將個人之管見，不揣淺陋提供於下，以下將分特色與問題兩點加以敘述。

## 貳、改革案的特色

由此次所提的九年一貫課程改革案的研討過程及發表的內容方案來看，就筆者所知，具有以下特色：

### (一)貫徹教改會的理念

關於此點，主要是依據對該「綱要」制定小組成員之了解所致。根據筆者所知，其中有至少三位主要成員，特別是召集人都是原教改會委員，在以前教改會運作時期，有關課程的部門，即針對現有中小學課程的問題有過深入的研討，其中對科目太多、內容太雜、分量不適等問題即有共同的認知，因此對於統整科目和合科的方向應已有共識。另外，基於上次課程標準修訂討論之際，各種學科本位主義作祟，統整科目的困難及削減節數及內容之難以妥協等經驗，此次制定小組似乎欲畢其功於一役，對現行課程之架構做最大幅度的改變，以達成數十年無法解決的沈疴，其改革的熱烈期盼，可以從綱要中的內容改變幅度之大加以窺知。

### (二)因應 21 世紀的教育改革

在迎接 21 世紀之際，我們可以發現世界各國都努力在改革自身的教育，而我國身為國際社會之一員，當然無法避開這種潮流，何況我國亦有獨特的教育問題，如升學競爭、青少年問題等，這些問題在最近幾年的改革中，是常常被列舉的問題。更重要的，在未來 21 世紀時，我國要培養怎樣的國民，才能使我國繼續繁榮發展，並屹立於世界列強中，這更是最重要的問題。因此在「綱要」的基本理念中，特別提到「展望 21 世紀將是一個資訊爆炸、科技發達、社會快速變遷、國際關係日益密切的新時代。在本質上，教育是開展學生潛能、培養學生適應與改善生活環境的歷程」。在此情況下，因此「跨世紀的九年一貫新課程應該培養學生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

國民」。可見編擬這項課程綱要時，基本上仍具時代性，是一迎合時代變化的重要改革方案。

### (三)人本主義的課程理念

此次的課程改革，在綱要全文中，隨處可見到與人本主義 (Humanism) 有關的敘述，如「理念」中提到「人本情懷」，「課程目標」中提到「以生活為中心」、「配合學生身心能力發展歷程」，以及特別強調「人與自己」、「人與社會環境」、「人與自然環境」之教育目標，欲期達成「身心充分發展之活潑樂觀、合群互助、探究反思、恢弘前瞻、創造進取的健全國民與世界公民」。另外在「基本能力」項目中，亦特別提到「以學生為主體，以生活經驗為重心」的基本原則，這是簡潔明瞭、擲地有聲的理念，我想大家都會同意這樣的主張。特別是有鑒於目前為止的教育，都過分偏於知識導向，且都屬於為升學而準備的灌輸教育體制下，強調人本為主、學生為主的的教育，是絕對正確的改革方向。

### (四)配合未來完全上課 5 天制的課程方案

走向上課 5 天制是未來必然要走的改革，此次的方案中，定出全年授課時數為 200 天（不含國定假日、例假日），而每週授課以 5 天為原則，且每節以 40 至 45 分為原則，這顯然是已將每週上課 5 天的改革放入思考視野中，才有如此的安排，而此當然是應該列入考慮的要項。

### (五)徹底以學校本位課程為基礎的課程改革

全方案中，充分體現所謂學校本位課程理念的有很多處，其中包括：

1. 只訂領域，未訂科目名，科目可由學校自訂，且上課節數亦可由學校自行決定。
2. 學校應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或課程委員會）及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自行決定整體規劃，並設計主題與教學活動。
3. 各領域只訂彈性比例，細節由各校自訂。
4. 課程中彈性選修課程約有 20% 的彈性，而各領域中的節數又各有 20% ~ 30% 的自主彈性。

5. 每週上課多少節、每學期上課多少天（或多少週）、每節多少分鐘也可由學校自行調整。
6. 學習活動涵蓋兩個學習領域時，其教學節數得分開計入相關學習領域。

由以上要點的摘列，可以一目了然，此次的課程改革方案，是如何的先進，或說是如何地將自主權下放到學校基層上，從良性觀點而言，的確是充分尊重教師的專業知識，以及充分尊重學校的自主權，所以這樣的改革，必然帶給學校教育現場重大的改變。

#### （六）具理論體系的改革內涵

此特別是針對附件中的「基本能力與學習領域的主要關係」表格而論。在這表格上將「領域」和「基本能力」做縱橫交叉的並列，試圖清楚地將各領域中應呈現的十種基本能力各是什麼內容具體地架構出來，這種方式引用課程內容架構方式，有如社會科的範圍 (scope) 及順序 (sequence) 的架構圖，在此次方案中充分地呈現，因此可更具體地理解各領域和基本能力的相關性以及內容構造，這種處理方式是例年改革方案中的第一次出現，頗具象徵性的意義。

以上為筆者個人所體會有關九年一貫課程的特色，從中可以充分理解規劃者的認真用心，可以聞嗅到改革的急迫感，就整體而言，實在令人欽佩。不過，就綱要內容來看，個人還是有些不同的看法，以下分微觀和鉅觀兩個層面略申己見。

## 參、微觀角度的觀察

### ——綱要內容的問題點

此部分針對綱要內容，直接提出個人的一些參考意見。

#### 一、欠缺對現代教育問題的關照

綱要中的基本理念及課程目標處，揭櫫了 21 世紀國民的理想人格，如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皆是。這些理想圖像皆非常正確且具理想化，任何人皆不能否定其重要性。但問題是這樣的目標是一種普遍性、理想性的內涵，內容是抽象且具感性的，任何時代、任何教育家或政治家都可提出類似的口號，它雖然沒有問題，但總予人無法滿足的感覺。說得苛薄一點，在原來的課程安排中，在十年前或十年後，這些理念目標不是仍然可用嗎？那它現在被特意強調，又是代表什麼意義呢？筆者個人的推測，可能是針對目前教育中「升學競爭」問題的弊病，提出了對症下藥的藥方，雖然文中未敘明，但這些用意應可窺知，所以會強調人本、學生中心、學校中心應是這些理由所致。

可是依照筆者所知，目前學校教育問題恐怕不只是知識灌輸、升學過熱的問題；另一方面，「學力低落」及「讀書愈來愈無趣」的現象恐怕亦非常嚴重；其次像偏差行爲、暴力行爲、精神性偏差行爲者愈見明顯；再其次，學校內部在自由化、多樣化的浪潮下，對教育所帶致的各種影響，也愈見嚴重，這種種的問題，在不太明朗的情況下，或說是在未加以參照的情況下，編擬出這樣一份「綱要」，在這時代的定位總覺得似嫌「突兀」些，如果說課程改革是有其時代性和階段性的話，這時候端出的改革

案，是否應儘可能掌握目前台灣所面臨的社會問題和教育問題會更好呢？所以雖然針對此次的理念與目標，個人絕對贊同，因為那是「顛撲不破」的真理，但那和目前的時代問題又要如何契合呢？

## 二、學習領域和學科的結構問題

這次的課程綱要中，只訂學習領域，而不訂學科名稱，或說由各校自訂，是一大特色，同時也是一大問題。其原因有以下幾點：

- (一)學習領域的劃分，其區分成七大領域，即語文、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科技、數學、綜合活動。若單就領域的觀念而言，這樣的區分是恰當的，但進入各年級的領域時，卻又發現小學低年級中又將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科技合組成「生活」領域，所以乍看之，又有點像是學科名的感覺，這其中要如何去釐清，恐需仔細的研討。
- (二)這些領域中，最讓人印象深刻的，應是「生活」、「健康與體育」和「綜合活動」了。假設說筆者的推測是正確的話，那低學年的生活科若要包含中學年以上的「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科技」的話，不是太複雜些了嗎？不知規劃委員會的成員心目中的生活領域是什麼內容？其次「健康與體育」的領域，這種結合方式應比現行的「道德與健康」正確，所以這種分類方式應屬妥當。其次是「綜合活動」，依照內容的解釋，它應包括「輔導活動、團體活動，以及可運用校內外資源，獨立設計之學習活動」，因此基本上可以解讀為原有的「活動課程」都被納入其中，如班會、週會及團體活動等都是，那麼這樣的內涵，是一種大雜燴方式，它和一般可能會認為是一種針對主題、進行統整綜合的教學活動是不相同的概念，而後者這種想法，卻又是先進國家像日本在新的課程改革中所特別強調的，也就是爲了要培養兒童的思考力、判斷力及處理問題的能力，在這綜合時間（活

動)中進行統整的培養，因此它也具有綜合其他學科學習的意涵存在，不過我國是「綜合活動」，而不是「綜合學習」。

(三)此次的方案中，一直在強調「學習領域」，而就內容來看，似乎又在強調「學習領域」不等同於學科，那不得不問學科的名稱或內涵又如何呢？接下來會訂出且公布嗎？或是所謂學校本位式的學校自訂呢？後者的方式妥當嗎？可行嗎？在此不得不提出較為獨斷的看法，也就是說，這次的課程改革，似乎並沒有真正釐清「學習領域」和「學科」間的關係；就其內容而言，似乎要區隔學習領域和學科，但又顯得曖昧，沒有說得很清楚。如果就內文中所附的領域表格來看，卻又有像學科名的感覺。上述這些暫時撇下，若就學習領域等同於學科名來看的話，那閱讀其領域表格可能更容易理解些；也就是說，大家可解讀為小學的課程(科目?)，包括語文、健康與教育、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科技(低年級則將社、藝、科合為生活)、數學、綜合活動。小學高年級和國中課程則多加英語(或外語)，這樣的解讀反而容易了解。如果不是的話，那由各學習領域所分化成的學科又是如何呢？由各學校自訂嗎？內容亦各校自己決定嗎？那教科書又如何出版呢？或是要由教科書出版社反過來引導學校的教學內容嗎？

(四)也許由於整體的課程架構圖並沒有真正確立，所以在理解領域分配時反而會覺得有隨意配對的印象，像現行的「道德與健康」，這一次如「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都有這樣的感覺。在課程理論中，常會分成顯在及潛在課程，進一步則是正式與非正式課程等，也就是說一般的認知，課程分為學科課程和學科外課程(活動課程)等已有共識，知識性的課程和活動課程同樣是課程的中心，像大陸將活動課程稱為「第二教室」的例子亦有；美國和日本特別重視活動課程，用各種方式鼓勵都是事實。但這次的改革案，是站在這樣的角度下而規劃成的？綜合活動仍否代替所謂活動課程呢？活動課程是否被無意間忽略了呢？因此徹底釐清「學科知識」的領域、「學科外知識」的內

涵，然後再規劃具體的領域或學科時，才不至於有爲了縮減領域（或學科）而有亂點鴛鴦譜的感覺。當然如果規劃小組能具體提出上述有較大變動的「藝術與人文」、「生活」、「綜合活動」、「自然與科技」等領域的內容，並和學科專家及學校教師經過充分溝通的話，也許更能令人信服。

(五)課程的重編與組合，應有實證的依據最好。看這次的改革內容，不可謂變動不大，但是這些變動，是否有任何理論依據或學校現場的實驗證明依據呢？具體而言，生活科的內容要如何編製呢？健康與教育是否就是現行的「道德與健康」和「體育」的合併呢？「藝術與人文」是否是「音樂」與「美術」的合併呢？如果說應是「統合」，那又如何「統合」呢？其他像「自然與科技」是否是「理化」、「生物」、「地球科學」的合併呢？那「綜合活動」是否是「輔導活動」、「團體活動」的合併呢？這一些問題都是非常重大的問題，有沒有經過仔細分析和先行實驗其可行性呢？何況若說 90 學年度要實施的話，那心理和物理的各種準備時間是否足夠呢？這一些都是令人頭痛的問題，我們實不願意見到像以前每次教育改革，幾乎都以「不了了之」爲其結局，希望這一次是徹底且完整的改革才對。

### 三、實施要點的問題

(一)在綱要中從「領域」到「實施要點」，對於學習領域授課時數，其中包括各學習領域的分配時數都以百分比規範，年度的授課節數亦分「基本」和「彈性」，然後在基本授課節數中又分「必修」和「選修」，各依不同年段而有不同的比例，必修爲 70 ~ 90%，選修則爲 10% ~ 30%。若以表格說明則如表 1 和表 2 所示。

至於未來每週以上課 5 天爲原則，全年授課 200 天，每節課時間爲 40 ~ 45 分鐘，每週的節數可由表 3 得知。



表1 各領域比例

領域 名稱 比例	語文	健康與 體育	社會	藝術與 人文	自然與 科技	數學	綜合 活動
百分比	20~30%	10~15%	10~15%	10~15%	10~15%	10~15%	10~15%

註：依綱要畫成，表2、表3同。

表2 基本（必修）與彈性（選修）節數比例

年度 內容比例	基本（必修）%	彈性（選修）%
1~6年級	80~90%	10~20%
7~9年級	70~80%	20~30%

表3 每週節數表之新舊比

單位：節

年級 數學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新節數	20~22	20~22	22~26	24~26	26~28	26~28	28~30	30~32	30~35
現行節數	26	26	33	33	35	35	33~34	35~36	39+(5) ~33+(5)

由表1、表2和表3的整理，可以具體地看到整體規劃的輪廓。表1和表2明顯呈現所謂「彈性課程」、「學校本位課程」，因為其彈性都由學校決定之故。這是對目前為止課程標準過分僵硬的一種反彈吧！為了給予學校和教師有更多的課程自主權，乃有這樣的特殊考

慮，這是可以理解的。至於表 3 則是總節數的規劃內容，同樣地具有「彈性」，那表示將來各學校可辦出各具特色的「學校課程」，然後各學校的上課總節數會有不同。說得明白一點，讀了九年以後，所學習的科名內容和總節數會有所不同；有關此點是先進，同時也是值得擔心之處。就平等的觀點而言，在義務教育範圍，可以讓各校包括課程內容和上課時數都有不同；這是公平的嗎？也許有人會說美國不是在做嗎？但是美國那麼大又是地方差異、人種差異的地方，可和台灣做對比嗎？原本美國的教育理念就是個人主義式的，而我國卻較傾向平等主義式的，何況我國又有升學問題擺在高中和大學階段，這樣的做法可行嗎？是否要在中小學中製造更明顯的排名落差？

(二)就表 3 而言，和現行節數對比，可以明顯看到節數的減少，而這樣的減少幅度很清楚地是因上課 5 天制所致，亦即基本上減掉了週六的 4 節課，不過若仔細計算，會發現小學低年級減少 4 ~ 6 節，中年級減少 7 ~ 11 節，高年級減少 7 ~ 9 節，國中一年級減少 4 ~ 5 節，二年級減少 4 ~ 5 節，三年級則減少 3 ~ 5 節。因此就小學而言，減幅參差不齊，國中則較類似；如果這樣的話，那為何小學中高年級減幅會不同呢？是因現行的節數就不合理嗎？這些數字是如何算出來的？有何依據？或是只是概略算出的呢？

就此問題而言，至少包含兩項層次的問題：一是如何算出的問題，據筆者個人的體會，這可能是一項根本的問題，亦即在教育學界的研究中，我們尚缺乏以具體事象（數字或調查）作為依據來分析教育問題，並據以提出建議的傳統。基本上在很多文件或論文中，仍以說理論辯的方式探討問題，所以常會讓人有偏抽象，但卻不能說內容不正確的感覺；也就是說，大家都會同意課程應刪減、科目應合併這樣的理念，但要刪減多少、如何合併，我們卻缺乏說服性的證據，所以每次提出方案，會有點像菜市場在喊價一樣，最後得到不知所以然的數字。有關這一點，最近日本的課程審議會提出新課程的內容方案，其

中針對上課 5 天制的時間數，以及學生應學得的學力都經過仔細評估和計算，然後得出新的時數表，這樣精確且科學的計算方式，令人印象深刻。

第二是課程表中規定每週上課節數的問題。以前的課程表都列出某一學科每週應有多少節的節數表，這一次因為是否要共同訂出科目尚未可知，所以只能有像表 3 的節數表，這其中到底有何問題呢？我們若看大陸或日本等國家的科目及節數表，都是規範一年中各科應有的總時數，而不是列每週的節數，這又代表何種意義呢？據筆者深入探討，像日本這種國家是非常嚴格執行「確保上課總時間數」的，簡單說之，在每學年度之前，校中的教務主任必定針對年度內放假的時間經過確認核算，假設說今年度星期一放假太多，那必須在某些時候做調課，以調整補足放假的節數，以使每學年度儘量達到規定的時間數，而這種計畫必須在開學前向上級報備。而我們的做法，常是放假就算了，就因為對節數的概算是這樣粗糙，所以前陣子提到若隔週上課 5 天時，學校如何因應時，某教育長官很輕鬆地回答：「學校的因應沒有困難，小學只要把週六的課移到週三下午，國中將週六課移到其他日子的下面即可。」而現況上，卻是很多學校將週六排上活動課程，「讓它放假就算了」，都是對課程概念不健全所致。

(三)這次的實施要點中，充分地表達了「學校本位」的課程編製理念，這種理念的具體化，是整體教育改革潮流的影響，這是此次改革的最大特色，但同時也是最大的問題點。我們不知接下去會有怎樣的後續做法，但就到此為止的規劃內容而言，幾乎變成「只訂理念，不訂具體架構」、「把握原則，其他悉聽尊便」的情況，這是可行的嗎？最近在各種討論會常會聽到「要相信教師的專業能力」、「要有機會讓他們嘗試」等非常弔詭的話，誠然這些觀念也是正確的，但一個國家的教育大計，可以立刻做「學校本位」嗎？特別是在完全沒有這種學校文化傳統的我國，一下子做這麼大的改革能成功嗎？我們是否也要重



蹈覆轍？若硬要實施，到時學校就互相照章抄寫，原本期待發揮特色的理念非但無法達成，只是又給教育現場一次如大地震的噩夢，然後再回到原點嗎？要有選修彈性可以，要有學校自訂的彈性空間可以，但那是在一定的框架下的某種彈性，而不是連框架都沒有，幾乎是 90% 的彈性空間，這在我國的學校中可行嗎？恐怕很值得仔細分析。

#### 四、附件表格的問題

在附件表格以七個領域作為橫軸，十個基本能力作為縱軸，然後交叉列出交集的指標內容，這是一項新的嘗試，且能較具體地列出其間的關係，這是值得贊佩之處，但也就像表格上標出「本附件仍須繼續發展」所隱喻的，這可能仍不是非常理想，仍待進一步的研究，此項用意可以理解。不過就其所列內容來看，為了編製這樣的表格，雖然煞費苦心，但卻也顯露以下的問題：

(一)十項基本能力的內容，基本上應是由「基本理念」中所敘述的五項基本內涵所演繹出來的，其重點應是擺在了解自我、具欣賞表達能力、團隊精神培養、思考與規劃能力、運用科技能力、終身學習能力、具備國際觀等。但整體觀之，有為了湊足十點而勉強提出的項目，如(二)和(四)所謂「欣賞、表現與創新」和「表達、溝通與分享」實有重疊之處，其次(七)(八)(九)「規劃、組織與執行」、「主動探索與研究」、「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似乎是一種連續性的能力，是否適宜切開獨列可能是問題。另外「文化學習與國際理解」是所謂認知或是技能呢？這可能牽涉到何謂基本能力（學力）的問題，也必須仔細探討。就因為這緣故，表中的交集指標亦同樣有勉強湊和情況；舉例而言，「文化學習與國際理解」和「健康與體能」交集，形成「在遊戲、比賽中了解並尊重不同族群的文化差異與國際觀；探討並尊重不同族群的文化對身心健康的影響」這要如何進行，實在令人頭痛。

(二)在教學方法中常有主學習、副學習、附學習的講法，教學目標也有認知、技能、情意的分別。因此就此而言，基本能力中所列的項目總覺得比較偏向「情意」的部分，當然不能說其中無認知和技能的部分，不過似乎較偏向能力的陶冶層次應是沒有錯的，但問題就在於如何將這些上層的能力目標轉化到課程編輯上的問題。在該表格中雖然盡量提出了交集的內容，但是一個學習領域，也就是各學科知識有其固有的學科知識體系，通常一個學科內容應包含大部分的知識體系內容，然後再由其中內容「遷移」到某種能力的培養，以社會科而言，其中所包含的社會問題、政治、經濟或所謂歷史、地理及公民，本來就有其該重視的知識體系，然後再由此體系知識的基礎上，培養健全的公民素質，而對歷史、地理、公民、政治、經濟等的學習內容，也是基本能力的一部分，如果這些內容無法定位，怎可奢談基本能力呢？所以如果過分強調指標性的東西，也難免會有顧此失彼之憾。

## 肆、鉅觀角度的觀察

### ——整體政策規劃的問題

這是整體面向的問題，以下將針對整體政策規劃的問題提出個人的見解：

#### 一、配套措施宜儘快著手

如果說這項政策已確定且必須實施，即可以想像有以下幾項問題應趕快著手解決：

1. 這只是總綱的層次，照以前的順序，接下來還有各學科課程標準的訂定、教科書的編製與審定等，在剩下約三年的時間要順利完成，

顯然不太容易。

2. 和此有關的師資培育課程的調整、國中教師證照的調整，這些都會牽動大學的師資培育，過渡時期要定多久？自哪一屆開始做？這些都是大問題，不趕快著手行嗎？
3. 中小學的調整問題也是頭痛問題，這會牽涉到所謂自訂課程的適應問題，然後是校內課程編排、國中人員遷調等問題，更重要的各種自訂課程的嘗試，是否應先讓學校開始逐步過渡適應？
4. 和此變動有關的法律層面、人事調配、財政問題是否亦要開始規劃和修訂呢？以往很多改革，常在配套措施不足的情況下勉強推動，結果當然歸於失敗了。

## 二、教育改革是一整體的問題

應在整個教育改革規劃下，再定位課程改革的位階，如果不這樣，實際上很難讓改革有所成效。目前國內推動的改革包括終身教育改革、高等教育改革、綜合高中改革、入學考試改革、師資養成改革等。嚴格地說，中小學新課程都還沒有輪完一圈，卻又要課程改革了，何況這些改革都是環環相扣的，如果沒有整體的規劃，使其做有機的結合，那各自的改革又有何意？何況若只單一的改革，將來定會碰觸到很多其他的障礙，就像此次課程改革，最大的問題會碰觸到學校現場的接受問題，以及師資培育的配套問題，然後是教科書出版、師資研修等，這都不是可以簡單解決的。

## 三、在歷次的改革中，我們都可以隱約嗅到先進國家的影響力

像這樣的所謂九年一貫課程，其中特別要體現「學校本位」的課程實施理念，基本上仍是英美式的作法。但這項問題正如歷次筆者所強調的，英美日有其特殊的教育文化背景，不是可以隨意學習的，特別是其中由於

各自社會進展程度不同，教育問題也出現不同的階段，何況英美最近的課程實施方式，也在向日本或東方學習，而日本也因學校中出現消費性社會的大問題，所謂「班級崩壞」的問題，因此也在致力改革，但日本並沒有大膽地向歐美靠攏，這些經驗與例證應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建立一套我國主體性的教育模式應是當務之急。

#### 四、國內教育政策的規劃，和先進國家相比，其粗糙性值得檢討

依筆者的看法，我國的政策制定，可說仍未脫離發展中國家的模式，我們期待趕快脫離隨興的、粗糙的「前近代」的政策規劃模式，儘速建立完整的、系統的、長期的教育政策規劃機制，如此一來，才不會使教育改革都處在失敗的循環中。

### 伍、結語

就像本文前面所述，對於這次「國民教育階段課程總綱綱要」的規劃辛勞，我們要對規劃小組成員致以最高的敬意。此次的規劃內容，也可說是政府遷台以來，最大的一次課程改革，因此其所具的時代意義和象徵意義是非常重大的。而也正因為如此，爲了對政策的制定產生良性的互動關係，並開闢教育政策討論的空間，因此大膽地提出一些個人的淺見，這可能有些冒諱之處，但基於教育學術的未來，我們應該如此做，且希望更多人共同來討論。

附 錄：

## 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

### 壹、九年一貫課程改革之基本理念

展望 21 世紀將是一個資訊爆炸、科技發達、社會快速變遷、國際關係日益密切的新時代。在本質上，教育是開展學生潛能、培養學生適應與改善生活環境的歷程。因此，跨世紀的九年一貫新課程應該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

其基本內涵至少包括：

1. 人本情懷方面：包括了解自我、尊重與欣賞他人及不同文化等。
2. 統整能力方面：包括理性與感性之調和、知與行之合一、人文與科技之整合等。
3. 民主素養方面：包括自我表達、獨立思考、與人溝通、包容異己、團隊合作、社會服務、負責守法等。
4. 鄉土與國際意識方面：包括鄉土情、愛國心、世界觀等（涵蓋文化與生態）。
5. 終身學習方面：包括主動探究、解決問題、資訊與語言之運用等。



## 貳、國民教育階段課程目標

國民中小學課程應以生活為中心，配合學生身心能力發展歷程；尊重個性發展，激發個人潛能；涵泳民主素養，尊重多元文化價值；培養科學知能，適應現代生活需要。

國民教育之學校教育目標在透過人與自己、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等人性化、生活化、適性化、統整化與現代化之學習領域教育活動，傳授基本知識，養成終身學習能力，培養身心充分發展之活潑樂觀、合群互助、探究反思、恢弘前瞻、創造進取的健全國民與世界公民。為實現國民教育階段學校教育目的，須引導學生致力達成下列課程目標：

### 一、人與自己：強調個體身心的發展

1. 增進自我了解，發展個人潛能。
2. 培養欣賞、表現、審美及創作能力。
3. 提升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能力。

### 二、人與社會環境：強調社會與文化的結合

1. 培養表達、溝通和分享的知能。
2. 發展尊重他人、關懷社會、增進團隊合作。
3. 促進文化學習與國際了解。
4. 增進規劃、組織與實踐的知能。

### 三、人與自然環境：強調自然與環境

1. 運用科技與資訊的能力。
2. 激發主動探索和研究的的精神。
3. 培養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為達成上述十項課程目標，以下擬具十項國民教育基本能力為指標。

## 參、國民教育階段應培養之基本能力

國民教育階段的課程設計應以學生為主體，以生活經驗為重心，培養現代國民所需的基本能力。

### 一、了解自我與發展潛能

充分了解自己的身體、能力、情緒、需求與個性，愛護自我，養成自省、自律的習慣、樂觀進取的態度及良好的品德；並能表現個人特質，積極開發自己的潛能，形成正確的價值觀。

### 二、欣賞、表現與創新

培養感受、想像、鑑賞、審美、表現與創造的能力，具有積極創新的精神，表現自我特質，提升日常生活的品質。

### 三、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

積極運用社會資源與個人潛能，使其適性發展，建立人生方向，並因應社會與環境變遷，培養終身學習的能力。

### 四、表達、溝通與分享

有效利用各種符號（例如語言、文字、聲音、動作、圖像或藝術等）和工具（例如各種媒體、科技等），表達個人的思想或觀念，善於傾聽與他人溝通，並能與他人分享不同的見解或資訊。

### 五、尊重、關懷與團隊合作

具有民主素養，包容不同意見，平等對待他人與各族群；尊重生命，積極主動關懷社會、環境與自然，並遵守法治與團體規範，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

### 六、文化學習與國際了解

尊重並學習不同族群文化，了解與欣賞本國及世界各地歷史文化，並了解世界為一整體的地球村，培養相互依賴、互信互助的世界觀。

### 七、規劃、組織與實踐

具備規劃、組織的能力，且能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增強手腦並用、群策群力的做事方法，與積極服務人群與國家。

## 八、運用科技與資訊

正確、安全和有效地利用科技，蒐集、分析、研判、整合與運用資訊，提升學習效率與生活品質。

## 九、主動探索與研究

激發好奇心及觀察力，主動探索和發現問題，並積極運用所學的知能於生活中。

## 十、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

養成獨立思考及反省的習慣，有系統地研判問題，並能有效解決問題和衝突。

### 肆、國民教育階段課程學習領域

為培養國民應具備之基本能力，國民教育階段之課程應以個體發展、社會文化及自然環境等三個面向，提供語文、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數學、自然與科技及綜合活動等七大學習領域。

- (一)學習領域為學生學習之主要內容，而非學科名稱，除必修課程外，各學習領域，得依學生性向、社區需求及學校發展特色，彈性提供選修課程。
- (二)學習領域之實施應以統整、合科教學為原則。其學習領域結構如下表：

年級	學習領域 學科	語文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一	本國語文	健康與體育	生活			數學
二	本國語文	健康與體育	生活			數學	綜合活動	
三	本國語文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四	本國語文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五	本國語文 英語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六	本國語文 英語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七	本國語文 英(外)語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八	本國語文 英(外)語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九	本國語文 英(外)語	健康與體育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科技	數學	綜合活動	

(三)各校應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及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於學期上課前整體規劃、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由教師依其專長進行教學。

(四)各學習領域主要內涵：

1. 語文：包含本國語文、英語、外國語文等，注重對語文的聽說讀寫、基本溝通能力、文化與習俗等方面的學習。
2. 健康與體育：包含身心發展與保健、運動技能、健康環境、運動與健康的生活習慣等方面的學習。

3. 社會：包含歷史文化、地理環境、社會制度、道德規範、政治發展、經濟活動、人際互動、公民責任、鄉土教育、生活應用、愛護環境與實踐等方面的學習。
  4. 藝術與人文：包含音樂、美術、表演藝術等方面的學習，陶冶學生對藝術作品的感受、想像與創造的人文素養，並積極參與藝文活動。
  5. 數學：包含數形量之基本概念與運算、日常生活中數形量之應用問題、與其他學習領域的連結、解題過程、推理思考、創造能力，以及與自己或他人溝通數學內涵的能力。
  6. 自然與科技：包含物質與能、生命世界、地球環境、生態保育、資訊科技等的學習、注重科學及科學研究知能，培養尊重生命、愛護環境的情操及善用科技與運用資訊等能力，並能實踐於日常生活中。
  7. 綜合活動：包含輔導活動、團體活動及運用校內外資源獨立設計之學習活動。
- (五)各學習領域授課之比例，參考先進國家之教育趨勢及實際需要，訂定原則如下：
1. 語文學習領域占教學節課時數的 20% ~ 30%。
  2. 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數學、自然與科技、綜合活動等六個學習領域，各占基本教學節數之 10% ~ 15%。
  3. 各校應在每學年上課總時間內，依上述規定比例，彈性安排教學節數。
- (六)語文學習領域中、小學五年級起實施英語教學，教學內容以生活實用為主。

## 伍、實施要點

### 一、學習領域教學節數

(一)以學年度為單位，將總節數區分為「基本教學節數」與「彈性教學節數」。

其中，基本教學節數占總節數之80%，彈性教學節數占總節數之20%。

1. 基本教學節數：係指全國各校至少必須授課的最低節數，並分為必修節數與選修節數二種：

(1)一至六年級必修節數：包括七項學習領域內容，占基本教學節數之80%～90%，自選修節數占基本教學節數之10%～20%。

(2)七至九年級必修節數：包括七項學習領域內容，占基本教學節數之70%～80%；自選修節數佔基本教學節數之20%～30%。

(3)七項學習領域之學科設計，每學年每週教學節數百分比，應依據課程綱要及實際需要訂定之。

2. 彈性教學節數：係指除各校必需之最低教學節數外，留供班級、學校、地區彈性開設的節數。另分為「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二種。

(1)學校行事節數：提供學校規劃辦理全校性和全年級活動，如運動會、親師活動及慶典活動等；並可執行教育行政機關委辦活動，及依學校特色所設計的課程或活動，例如實施兩性教育、社區活動等。

(2)班級彈性教學節數：提供各班老師實施補救教學、充實教學、班級輔導，以及增加學科教學節數。

(二)課程教學節數以學年度為單位，各學習領域應合理適當分配，並依據各學習領域之綱要規定，各校全學年必須授課達至最低節數。

(三)全年授課日數以 200 天（不含國定假日、例假日）、每學期上課 20 週、每週授課 5 天為原則。

(四)每節上課以 40 至 45 分鐘為原則。

(五)各年級每週教學節數：

- |                  |                  |
|------------------|------------------|
| 1. 一年級：20 ~ 22 節 | 2. 二年級：20 ~ 22 節 |
| 3. 三年級：22 ~ 26 節 | 4. 四年級：24 ~ 26 節 |
| 5. 五年級：26 ~ 28 節 | 6. 六年級：26 ~ 28 節 |
| 7. 七年級：28 ~ 30 節 | 8. 八年級：30 ~ 32 節 |
| 9. 九年級：30 ~ 35 節 |                  |

(六)學校得視課程實施之需要彈性調整學期週數、每節分鐘數，以及年級班級的組合。

(七)學校應視環境需要，配合綜合活動；並以課程統整之精神，設計課外活動，利用課餘時間，輔導學生積極參與各項社團及服務社區，以培養學生自我學習之習慣與知能。

## 二、實施原則

### (一)基本原則

1. 課程研究應重視課程發展的延續性、學校教育的銜接性與統整性，並兼顧實施的可行性。
2. 課程修訂應同步考慮相關配合措施，例如：師資培育制度、在職進修機會、新課程研習、審定本教科用書的審查與選用制度等，亦應配合九年一貫新課程及時規劃。
3. 課程綱要內涵，應包括：課程目標、基本能力、學習領域、實施原則、各年級學力指標之規範，同時保留地方政府、學校教師專業自主與課程設計所需要的彈性空間。
4. 授課日數與各科基本教學節數的訂定，應充分考量學生需求、學科



特性，以及教師的權利和義務之間的關係。

5. 在授滿基本教學節數的原則下，各校和班級可自行安排每週各科教學節數。
6. 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的研訂，應列出該課程的定義和範圍、教學目標、基本能力（或表現標準）作為編輯教材、教學與評量的參照。
7. 各校應訂定學年課程實施計畫，其內容包括：「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等課程實施相關項目。
8. 在符合基本教學節數的原則下，學校得打破學習領域界限，彈性調整學科及教學節數，實施大單元或統整主題式的教學。
9. 學習活動如涵蓋兩個以上的學習領域時，其教學節數得分開計入相關學習領域。
10. 各科應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全校總體課程方案和班級教學方案。
11. 建立學校課程報備制度，在課程實施前，學校應將整年度課程方案呈報主管機關備查。

## (二)教材編輯、審查與選用

1. 中小學教科用書應依據課程綱要的規定編輯，並經由審查機關（單位）審定通過後，由學校選用。
2. 教科用書的編輯應以九年一貫、統整的精神，發展各科課程內容，教科書的分量以符合基本教學節數所需為原則。
3. 教科書的內容除了包含學科知識與技能之外，也要能反應當前社會關注的主要議題，例如：資訊教育、環保教育、兩性教育、人權教育、宗教教育等。
4. 教科用書的審查，應以符合本課程綱要的精神與內涵為原則，提供多元化教材的發展空間。審查標準由教育部另定之。

5. 學校必須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的教科用書和教材，以及編選彈性教學時數所需的課程教材。

### (三) 評 鑑

1. 課程評鑑應由中央、地方政府和學校分工合作，各依權責實施：
  - (1) 中央：建立各學科學力指標，並督導地方及學校課程實施成效。
  - (2) 地方政府：負責辦理與督導學校的課程實施及各學科表現的測驗。
  - (3) 學校：負責課程與教學的實施，並進行學習評鑑。
2. 各校應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以確保教育品質。課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年級及學科教師代表、家長及社區代表等，必要時亦得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
3. 評鑑的範圍包括：課程教材、教學計畫、實施成果等。
4. 評鑑方法應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並定期提出學生學習報告。
5. 評鑑結果應做有效利用，包括改進課程、編選教學方案、提升學習成效，以及進行評鑑後的檢討。